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4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即任一时点公司及子公司风险投资的额度不超过5亿元（含），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2019年1月24日至2019年7月1日期间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见2019年1月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2019年1月29日，公司运用自有资金3,000万元申购了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中融-财富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中融-财富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该信托计划”）

2、申购信托单位类型：优先B9级

3、申购金额：3,000万元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预期年化收益率：8.2%

预期年化收益率仅为对受益人可能取得的信托收益数额的预估，并非受托人对受益人可取得的信托利益及信托收益所作的任何承诺和保证。

该信托计划不承诺保本和最低收益，具有一定的投资风险。

6、期限：12个月

7、赎回：优先B级受益人持有优先B级信托单位存续期间不可赎回

8、受托人：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保管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10、信托计划投资范围：

受托人将根据委托人意愿，以受托人名义运用信托资金向符合既定投资标准的优质企业进行债权、股权等组合投资，通过被投资企业偿还贷款本息、分配利润、减资以及中融信托出售信托财产等方式实现获利退出，以使委托人分享中国经济高速成长成果；该信托计划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民生工程、低碳经济、矿业能源、城乡统筹建设及其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资金闲置期间，也可用于银行间债券、票据及信贷资产转让等其他低风险且收益稳定、风险可控的产品。

11、产品风险

该信托计划的主要风险包括政策风险、受托人管理风险及保管人风险、信托单位认购、申购被拒绝的风险、信托产品不成立风险、信托受益权提前终止和每类信托单元、信托计划延期风险、现状分配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

二、受托人基本情况

1、名称：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住所：哈尔滨市松北区科技创新城创新二路277号

3、法定代表人：刘洋

4、注册资本：人民币120亿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1270443422

6、经营范围：按金融许可证核准的项目从事信托业务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融信托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通过建立《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和《理财产品购买制度》，健全风险投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投资决策流程、实施执行程序、内部审计、信息披露，有效提高投资风险防控水平。

1、为分散理财产品风险，单次购买风险级别为R3（含）及以上产品时，最高额度不能超过3000万元（含）。（R3代表中等风险的产品，主要包括企业债（AA—AAA）、银行发行的内部评级为R3以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型产品的

优先级（1:1）等。）

2、公司财务部实时关注理财产品投向及收益率情况，月度对收益进行分析，提交报告，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通报部门负责人和审计监察部及总裁，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理财业务的申请人、审批人、操作人相互独立，并由审计监察部负责全程监督。

4、审计监察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和事后的审计。如发现合作交易方不遵守合同的约定或理财收益达不到既定水平或其他不利因素的，提请公司及时中止理财业务或到期不再续期。

5、独立董事有权对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检查。

6、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7、公司相关工作人员须遵守保密制度，在相关信息未公开披露前，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有关的信息，但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8、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始终坚持主业发展，优先保证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与此同时，为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在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下，进一步拓宽投资范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流动性较高风险适度的产品。公司开展的风险投资，是在满足公司日常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投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运作需要，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相关说明和承诺

1、公司进行风险投资期间不属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属于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属于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2、公司承诺进行风险投资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进行风险投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是否到期	备注
1	粤财信托随鑫益5M-Y	信托	6.05%	自有资金	3,000	2018年7月11日-2018年12月25日	是	详见2018年7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2	中融-承安1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4%	自有资金	3,000	2018年7月24日—2019年7月23日	否	详见2018年7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3	中融-承安2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指定用途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4%	自有资金	3,000	2018年7月24日—2019年7月23日	否	
4	中融-晟融通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指定用途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8%	自有资金	3,000	自信托单位取得日起至第一批优先级B4类信托单位取得日起满6个月之日	是	详见2018年8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5	中融-长河盛世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指定用途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3%	自有资金	3,000	12个月	是	

6	中融-隆晟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8.0%	自有资金	3,000	2018年8月14日(含该日)至2019年8月13日(不含该日)	否	
7	恒天财富稳裕12号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	4.8%	自有资金	2,000	每月12日为开放日,开放日允许基金投资者申购、赎回	否	详见2018年9月1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8	恒天财富银杏尊享私募投资基金	基金	银杏尊享不设业绩比较基准	自有资金	2,000	2018年9月12日-2019年3月13日	否	
9	粤财信托随鑫益7M-Y	信托	年化收益率6.05%	自有资金	3,000	2018年12月28日-2019年07月09日	否	详见2018年12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
10	恒天稳金5号投资基金	基金	-	自有资金	2,000	2019年1月16日起至公司赎回日	否	详见2019年1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信托计划合同及附件。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